

股票代码： 600113

股票简称： 浙江东日

公告编号： 2018-058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关于请做好浙江东日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浙江东日”）、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近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浙江东日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后，与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研究和分析，并按《告知函》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及光大证券关于〈关于请做好浙江东日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告知函回复进行了进一步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及光大证券关于〈关于请做好浙江东日配股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要求及时将相关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配股公开发行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